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 WOO HOLDINGS LIMITED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終止配售新股份

鑑於近期股票市場狀況，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交易時段後同意終止配售協議。

董事會認為終止配售協議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實質不利影響。本公司若實現任何其他集資活動，將會另行作出公告。

茲提述三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有關建議配售本公司新股份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i)按竭盡所能基準根據第一組配售以每股配售股份0.175港元之價格配售最多604,000,000股配售股份予獨立投資者及(ii)按竭盡所能基準根據第二組配售以每股配售股份0.175港元之價格配售最多906,000,000股配售股份予獨立投資者。鑑於近期股票市場狀況，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交易時段後同意並訂立終止函件(「終止函件」)，終止配售協議。根據終止函件，配售代理將獲免除配售協議項下所有責任，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均不得就配售向對方提出任何申索。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認為終止配售協議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實質不利影響。本公司若實現任何其他集資活動，將會另行作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菊花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菊花女士、劉振明先生及陳晨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萬國樑先生、余伯仁先生及季志雄先生。